

彰化縣政府
彰化縣城鄉發展建設基金
基金用途明細表

中華民國 104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較增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城鄉發展建設計畫	8,634,000	16,347,573	7,713,573	89.34	
用人費用	300,000	197,826	-102,174	34.06	
超時工作報酬	300,000	197,826	-102,174	34.06	
加班費	300,000	197,826	-102,174	34.06	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加班費。
服務費用	5,103,000	2,510,369	-2,592,631	50.81	
旅運費	150,000	149,977	-23	0.02	
國內旅費	150,000	149,977	-23	0.02	
修理保養及保固費	101,000	72,301	-28,699	28.41	
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	51,000	23,125	-27,875	54.66	按車輛使用狀況進行定期維修保養。
什項設備修護費	50,000	49,176	-824	1.65	
保險費	3,000	2,088	-912	30.40	
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	3,000	2,088	-912	30.40	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車輛保險費。
一般服務費	2,309,000	2,266,003	-42,997	1.86	
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	2,309,000	2,266,003	-42,997	1.86	辦理城鄉發展建設計畫相關業務聘用2名臨時人員、3名臨時約僱人員，預算數編列2,309,000元，決算數為2,266,003元。
專業服務費	2,540,000	20,000	-2,520,000	99.21	
講課鐘點、稿費、出席審查及查詢費	40,000	20,000	-20,000	50.00	依會議需要支付外聘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。
委託調查研究費	2,500,000	-	-2,500,000	100.00	103年度彰化縣都市計畫資訊管理系統擴充計畫案自103年12月29日執行至105年2月底，為賡續辦理本縣都市計畫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提升計畫，於104年12月28日完成104年度彰化縣都市計畫資訊管理系統擴充計畫案簽約程序，該計畫自104年12月28日執行至105年12月底，因未及於104年度付款，致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2,500,000元。
材料及用品費	61,000	17,244	-43,756	71.73	
使用材料費	61,000	17,244	-43,756	71.73	
油脂	61,000	17,244	-43,756	71.73	按車輛使用情形支用油料費。
購建固定資產、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	150,000	9,170,758	9,020,758	6,013.84	
購置固定資產	100,000	9,170,758	9,070,758	9,070.76	

彰化縣政府
彰化縣城鄉發展建設基金
基金用途明細表

中華民國 104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較增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
購置機械及設備	100,000	77,762	-22,238	22.24	依業務實際需要增購機械及設備。
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	-	9,072,777	9,072,777	-	依據彰化縣政府103年10月22日府主一字第1030355620號函及104年07月17日府主基字第1040241683號函奉准先行辦理「彰化縣鹿港地區公共自行車租借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示範計畫」-建置計畫，所需經費1,300萬元。本案於103年12月11日至104年4月1日期間陸續完成18站公共自行車租借站及提供450輛公共自行車供營運，依契約撥付9,072,777元。
購置什項設備	-	20,219	20,219	-	原於「購置機械及設備」項下新購投影機1部，因不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務標準分類，改列帳於什項設備。
購置無形資產	50,000	-	-50,000	100.00	
購置電腦軟體	50,000	-	-50,000	100.00	因辦理城鄉發展建設相關計畫尚無需運用之電腦軟體，故本年度未支用該項經費。
稅捐、規費(強制費)與繳庫	20,000	17,860	-2,140	10.70	
消費與行為稅	12,000	11,230	-770	6.42	
使用牌照稅	12,000	11,230	-770	6.42	
規費	8,000	6,630	-1,370	17.13	
行政規費與強制費	1,000	450	-550	55.00	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規費。
汽車燃料使用費	7,000	6,180	-820	11.71	依業務實際需要支用汽車燃料費。
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 照護、救濟與交流活動費	3,000,000	4,433,516	1,433,516	47.78	
捐助、補助與獎助	3,000,000	4,433,516	1,433,516	47.78	
補(協)助政府機關(構)	3,000,000	4,433,516	1,433,516	47.78	依據本府104年12月28日府主基字第1040450701號核准辦理超支併決算1,888,000元，主要依補助案件實際需求，核定補助本縣埤頭鄉公所、北斗鎮公所、埔心鄉公所、溪州鄉公所、福興鄉公所，辦理有關公共設施建設支出及維護費用、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都市設計有關規劃設計、都市發展相關規劃計畫。

彰化縣政府
彰化縣城鄉發展建設基金
基金用途明細表

中華民國 104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較增減		備 註
			金 額	%	